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
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我们作为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
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对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
行了事前审核，发表意见如下：
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，
拥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
计服务，满足为公司提供 2021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服务的要求。我们同意将聘
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
机构事项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。

 独立董事：陈丽京、王泽莹、林位夫、张生
 2021年12月13日